

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裁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邹洵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 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裁邹洵先生基于对本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拟使用自有资金，自本公告披露之日（即2024年3月2日）起六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本次拟增持金额不低于500万元人民币。

2. 本次增持计划不设置增持股份价格区间，增持主体将根据公司股票的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增持。

一、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 增持主体：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裁邹洵先生。

2. 增持主体已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邹洵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直接持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邹 洵	6,535,183	1.11%
翁毓玲	29,300,061	4.96%
邹 准	22,764,878	3.86%
桂林三金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364,679,300	62.07%

合计	423,279,722	72.04%
----	-------------	--------

注：桂林三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系由邹洵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控制，因此邹洵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直接和间接方式合计可以控制上市公司72.04%股权。

3. 邹洵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公告前12个月内不存在已披露的增持计划，在本次公告前6个月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本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2.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本次拟增持金额不低于500万元人民币。

3.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4.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计划不设置增持股份价格区间，增持主体将根据公司股票的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增持。

5.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公司本公告披露之日（即2024年3月2日）起的6个月内。若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存在停牌或其它相关原因无法实施的情形，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或相关原因解除后顺延实施，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增持。

7. 本次增持不是基于增持主体的特定身份，如丧失特定身份，也将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8. 本次增持股份锁定安排：本次增持股份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锁定期限的安排。

9. 增持主体承诺：在增持计划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以及将在上述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政策因素等，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完成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相关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后不会导致本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五、备查文件

1. 邹洵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增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日